证券代码: 835316 证券简称: 极众智能 主办券商: 东北证券

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担保基本情况

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2 年贷款提供担保,担保额度不超过 35,000,000 元,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,同时,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 供反担保。

(二)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2 年贷款提供担保,担保额度不超过 35,000,000 元,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,同时,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 供反担保。

表决结果: 0票同意: 0票反对: 0票弃权: 5票回避。

回避表决情况: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董事刘晓宁持有极众电子 69% 股份,董事江猛持有极众电子19%股份,董事刘小平为极众电子总经理,董事赵 明科、付娟为极众电子副总经理,故均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:陕西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:是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: 是

住所: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四路 1309 号

注册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四路 1309 号

注册资本: 50,000,000 元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刘晓宁

主营业务: 电子产品的生产、销售与维修、工程设计与技术服务; 电视电缆、电线电缆的销售; 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。

成立日期: 1999年6月9日

关联关系: 刘晓宁系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,刘晓宁为极众电子控股股东,截至目前,持有极众电子69%的股份。

2、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: 156,787,873.13元

2021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: 59,428,137.9元

2021年12月31日净资产: 72,949,990.66元

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: 37.9%

2021年1-12月营业收入: 55,966,566.97元

2021年1-12月利润总额: -380,201.15元

2021年1-12月净利润: -380,201.15元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2 年贷款提供担保,担保额度不超过 35,000,000 元,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,同时,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

供反担保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(一)担保原因

公司与关联方极众电子为同一实际控制人项下企业,为关联方日常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2 年贷款提供担保,担保额度不超过 35,000,000 元,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,同时,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

(二)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董事会认为,公司为关联方极众电子提供担保,以上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;若关联方极众电子无法如期偿还贷款,触发担保方履行代偿义务,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履行清偿义务。

(三)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;若关联方极众电子无法如期偿还贷款,触发担保方履行代偿义务,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履行清偿义务。但截止目前公司尚有8895.80万元借款未归还极众电子,大于公司拟担保余额,故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项目		金额/万元	比例
对外担保累计金额		4,900	100%
其中	逾期担保累计金额		
	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金额		
	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		

其中,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3.5%。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,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